# 延安方逸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延安裕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组织的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YAFY-2026-11)，经公开招标,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为壹佰玖拾柒万贰仟伍佰陆拾玖元肆角贰分（¥1972569.42元）。

请贵公司接到此通知之日起十五日之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延安方逸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1日

合同编号：NNWGWH-2026HT-016

项目编号：YAFY-2026-11

# 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 项目合同

甲方：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延安裕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延安·南泥湾

2026年8月

甲方：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延安裕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经延安市宝塔区财政局批准，并经公开采购，确定乙方为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YAFY-2026-11）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即乙方的投标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中标价格为人民币 1972569.42 元整（大写：壹佰玖拾柒万贰仟伍佰陆拾玖元肆角贰分）

二、承包、管理方式

1.乙方采用全包干形式，即人员包干、业务包干、经费包干方式，甲方将上述绿化管护作业业务根据考核结果，按月支付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和作业标准组织绿化管护作业，并接受甲方的业务指导，监督考核和检查验收。

2.承包期间由乙方自行购买绿化管护等作业所需的专业机械设备。同时，乙方须配备符合本协议要求的、专职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等，定人定岗，及时向甲方报送管理岗位人员职责名单。

3. 承包期间，乙方要按照《劳动法》规定或甲方要求对一线工人购买社会保险、商业保险，签订劳动合同，对工人解职导致的赔偿由乙方自行解决。

4. 承包期内任何作业项目未经甲方允许均不得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不予支付当月经费，并要求乙方按照年承包费的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请求损害赔偿。

5. 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0日内，乙方须向甲方审核报备上岗员工统一服装及佩戴的统一标识，经甲方同意后，在本协议约定的承包期内，乙方应当安排所有上岗员工着甲方审核同意的工作服、工作标识上岗。

6. 承包期间，如遇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绿化养护范围

此绿化养护范围包含东至高速路口、南至马坊村十连晒粮场、北至山体以下（不包含村庄巷道）、西至九龙泉村饮水厅，四至内无死角。合同期内根据开发区实际需求，由管委会统筹安排，绿化管护公司应积极配合。

四、工作内容

园林绿化中的乔木、灌木、地被、草坪以及水生带等植物的养护管理。包括淋水、松土、施肥、整型、修剪枯枝败叶、草坪除杂草、修剪和滚压草坪、防治病虫害、苗木补种、树木涂白等植物保养工作，景点的美化、绿化垃圾的清运等有关绿化保养工程以及园艺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1.树木管理

行道树要注意树形完美。为了安全与高空物体保持相应距离,必要时可以进行V字型修剪。每年春季应及时修剪干枝,剪除病虫枝、杂乱枝,适时进行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涂白及越冬前的日常管理等。灰尘多的道路要经常喷洗树冠。

1.1、1-3月份

A.修剪行道树,基本清除近期剪、伐的枯枝、死树及花开的茎杆等,对落叶树特别是行道树的休眠期修剪,必须在3月底前结束;经常注意检查防寒设备、设施及苗木防寒包扎物,保证其完整无损坏。

B.在树木发芽前,进行杀虫剂的喷洒,消灭过冬的介壳虫,绵蚜及各种病虫害。

C.大雪之后,在树木根部堆积无融雪剂污染的积雪,起保墒防寒的作用。3月上,中旬土地刚化冻,立即给树木浇足春水,以利树木发芽、开花。

D.3月中旬拆除防寒设施,并集中收藏。

1.2、4-6月份

A.加强对行道树的管护,及时摘掉新植树木分枝点以下的芽、蘖。做到抹芽干净、彻底;剪除与架空线、建筑物、交通等有矛盾的枝条,防止发生事故;检查和处理危险树木、防止暴风雨造成折枝、倒树及伤人事故;发现风倒木及时扶正。

B.4月上、中旬防治松、柏树蚜虫及红蜘蛛、柳毒蛾、毛白杨锈病,5月上、中旬防止槐树的槐皮蠖和杨柳树的柳毒蛾。做到病害对树木无大的损伤、无大面积扩散;对新栽杨、柳树除及时浇水,促发芽外,一般应进行树干涂白(生石灰2.5kg、硫磺粉0.5kg、食盐0.5kg、水18kg左右),防止腐烂病和溃疡病发生。

C.进行抗旱浇水,对树木要勤检查,做到发现旱情及时浇足水。

1.3、7-9月份

A.防治红蜘蛛、介壳虫、柏树蚜虫等病虫害。

B.进行抗旱浇水,做到及时发现旱情及时浇水。

1.4、10-12月份

A.进行树木修剪整形。抗寒能力较弱的新植树木安全越冬,应酌情采取根部堆土和搭风障防寒措施;对行道树及不耐寒树木,可采取喷白或涂白的方法,以避免早春受风、冻害防止日灼伤害。

B.进行冬季除虫。在槐树附近特别是墙根底、灌木底下松土,挖槐尺蠖的蛹,以减少翌年虫害。防止柏树蚜虫。

C.对各类树木应浇足封冻水。

D.根据需要进行防寒设施的安装。

2.绿篱管理

绿篱的萌芽力和成枝力强,应经常修剪保持整齐美观的效果,灰尘多的道路要经常喷洗树冠,使篱体生长茂盛,长久不衰。

2.1、1-3月份

A.进行绿篱的冬季修剪,(修剪高度新栽高1.2米的苗木为0.8米;新栽高1米的苗木为0.6米.篱顶面应高度一致保持水平整齐,侧面为梯形状整齐断面)。清除修剪后的碎枝条和杂草杂物。

B.进行冬季除虫。喷洒杀虫剂,消灭过冬的介壳虫和绵蚜等。

C.树木发芽前,土地刚化冻,立即给绿篱浇足多次春水,以利绿篱的返青。

2.2、4-6月份

A.修剪绿篱,彻底剪掉树上的枯梢及带虫的枝梢。清除修剪后的碎枝条和杂草。

B.防治绿篱蚜虫、红蜘蛛、柳毒蛾、天幕毛虫等,做好防虫防病工作。

C.结合施肥,对绿篱普遍浇水,以促进绿篱发芽、返青。进行抗旱浇水。

2.3、7-9月份

A.修剪绿篱(原有绿篱修剪高度控制在0.8-1米以内,超过1米就应该进行修剪)。清除修剪后的碎枝条和杂草。

B.防治红蜘蛛、介壳虫、松柏蚜虫、垂柳的并肩星天牛。

C.对绿篱普遍浇水,雨水少时应增加浇水量,雨水多时注意防涝。

2.4、10-12月份

A.进行入冬的除虫工作,剪去病虫枝。

B.防治各类病虫害。

C.进行冬灌。

D.苗木停止生长后，检查成活率，保证冬春绿化工作的顺利进行。

3.花灌木管理

花灌木根据种类、习性进行水肥管理，防寒避暑、防治病虫害等工作，按照设计意图进行修剪整形。

3.1、1-3月份

A.进行花灌木的冬季修剪整形工作。

B.天气渐暖，许多病虫害即将发生，要维护修理好各种除虫防病器械并准备好药品。在树木发芽前，消灭过冬的介壳虫，绵蚜。

C.为了促进发芽、开花，给花灌木浇足多次春水。

3.2、4-6月份

A.对春季开花的灌木进行花后修剪，保持理想树姿；对灌木进行培土、掰芽、浇水、施肥及中耕松土；做好盆栽、地栽花木的松土、除草、花前施肥等工作，每周应对蓿根花卉、春播草花施薄肥；在雨季前清除杂草防止大面积发生。

B.防治病虫害。

C.为促进灌木发芽、展叶进行浇水。勤检查，发现旱情及时浇足水。

D.掌握各种花灌木的开花结实情况，安排采种。

3.3、7-9月份

A.修剪花灌木,把当年生花枝从基部往上留20厘米左右,将上部剪掉促进发出新枝。剪掉灌木的残花，清除杂草。

B.雨水少时应浇灌。

C.开始采收种子。

3.4、10-12月份

A.消除灌木褐斑病、落叶病的病叶,处理落叶。

B.进行冬季除虫,消灭越冬虫卵。

C.10月份对灌木停止施肥,控制浇水,准备越冬。11月份普遍浇封冻水。

D.继续做好采收种子工作。

4.地被管理(草坪管理)

草坪的管理应按照草坪生长习性、时间的变化而制定周密的工作计划，使常规的养护管理工作科学有序地进行。草坪应保持平整,高度在9-15厘米为最佳。

4.1、1-3月份

A.将草坪内的枯黄草叶清除。草坪返青开始,在天气和土壤条件都适宜时,清除草坪上的枯枝落叶和废物垃圾。

B.发现早期病虫害进行防治。

C.对草坪进行春灌。

4.2、4-6月份

A.进行草坪中度修剪,保证草坪草不要长得过于茂盛,(草坪修剪时应掌握三分之一的原则,对长得较高的草坪不能一次剪至所需

高度，每次修剪时，剪去三分之一的叶片，使保留的叶片能正常进行光合作用。对新植草地坪第一、二次修剪只需割去草尖，以后逐渐降低修剪高度，按近额定标准；对原有草坪修剪高度控制在9厘米左右，清除修剪后的碎草，长势较弱时剪后应进行追肥，继续除去草坪中杂草，可以用选择性除莠剂除杂草。

B. 抓好地老虎、蚜螬、蝼蛄等害虫及白粉病、锈病的防治工作。

C. 及时浇水，保证水量充足。5月上、中旬对草坪进行追肥。

D. 标出荒草块，重新补植。

4.3、7-9月份

A. 本季是冷季型草的生长旺盛时节，进行草坪的松土，追肥并加强水肥。草坪超过15 cm就进行修剪，剪后结合浇水撒尿素(10~15g/m2)，继续除去杂草和修剪后的碎草。在雨季时，进行草坪的修复工作，及时修补、平整新植草坪，挑除杂草，保持草坪的绿化质量。

B. 进行虫害和病害防治。

C. 保证水量充足，草坪发现旱情，及时浇足水。

4.4、10-12月份

A. 10月修剪草坪，清除修剪后的碎草和杂草。11月以后逐渐停止修剪，最后一次修剪时提高留茬高度。修复草坪，刷去落叶，挖除丛生的荒草。

B. 11月进行冬灌。植物景观是园林绿化的主体和基本内容，园林绿化管理者应当把植物景观管理放在各项管理工作的首位。绿地率

应保持在70%以上.已建成定型的植物景观和具有一定历史意义的景点、景区,应严格保护,加强管理,不得擅自改变。

5.植物养护管理

孤植树(庭荫树):保持树冠完整,姿态优美,生长繁茂,无枯枝,无病虫害,有较高的观赏价值。游人活动净空高达2.2米以上。

行道树:生长健壮,树冠整齐,分支点达2.2米以上,无枯死树,无缺窝,无倾斜、倒伏树,基本无病虫危害。

风景林木(花木):做到乔灌草合理配置,定期修剪和抚育,无枯枝死树,基本无病虫害,植物长势好,开花整齐,整体景观有特色。

整形灌木:应及时修剪,常年保持其艺术造型;一般灌木亦应保持树冠完整,树形自然美观。各类灌木均应做到不亮脚,无枯枝,无病虫枝,生长旺盛,对残缺、老化的灌木应及时更新。

绿篱:配置要因地制宜,与景观功能相协调。整形绿篱每年应修剪2~3次,保持整齐、美观,保持设计形状。自然式绿篱也要控制生长,及时清除徒长枝、病虫枝。各类绿篱应常年保持无枯死树、无缺窝,长势良好。

竹类:应保持生长旺盛,自然美观,无倒伏,无枯桩,及时疏伐和清除老竹头。除特殊情况外,每四年疏伐一次老竹,每两年打老竹头一次;凤尾竹、小琴丝竹等小竹类,每五年翻栽一次。

花坛:图案清晰美观,色彩明快,开花整齐,无缺窝,花卉栽植面积不少于花坛面积的70%,注意花卉换季更新,做到"五一"、国庆、元旦、春节鲜花开放。

草坪：保持青绿平整，边缘清晰，无积水，无缺株，定期修剪。根据草种的不同，留草高度保持4-10厘米。单一品种草坪无杂草。观赏草坪不准游人进入践踏。游憩草坪应定期轮流关闭养护管理，无人为践踏的道路和踩板结的地块。

地被植物：应选择多种矮生、耐荫、覆盖力强，有一定观赏价值的多年生植物。地被植物种植应做到不杂乱，不挡视线。公园内除硬质地面或铺装地区外，凡可栽种植物的都应用各种地被植物覆盖，做到黄土不露天。

藤蔓植物：保持良好的株型姿态，定期修枝整形，不乱牵乱爬，无枯枝败叶，长势良好。公园的堡砍、墙体、建筑、构筑均应发展垂直绿化，因地制宜选择多种藤蔓植物进行覆盖。

古树名木：必须重点保护，制定特殊的管理办法和技术措施，登记造册，挂牌说明，若遇灾害应及时采取抢救措施，园内所有乔木和大型灌木均应分门别类应清理登记造册存档，并在主要植物上设置植物名称，种类，产地、习性等知识介绍牌。

水生植物：当值绿化工每天应巡查一次水生植物，及时清除枯残枝叶及杂物，对于因病虫害等原因而造成整盆死亡的应将其空盆撤出，水生植物的施肥应在种植时或移入水池前10天施肥，施肥不应污染水池水质，养有观赏鱼的水池不允许喷对鱼类有害的农药，这类水池的水生植物有严重病虫害时应撤出后再喷药处理。

六、重大节日花卉摆放标准

在国家重大节日期间，乙方要在公园主要出入口、集散广场、游览中心地区及办公室,接待室等活动场所,应视立地环境特点和要求,布置各类花卉,保持四季鲜花不断.露地盆花摆设要整齐美观,层次分明,色彩悦目,讲究布置艺术,不露盆钵，花卉图案清晰美观,色彩明快,开花整齐,无缺窝,注意花卉换季更新,做到"五一、国庆、元旦、春节"鲜花开放（费用按现场实际发生费用另行计取）。

七、合同期限

期限: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本合同自2026年8月22日起至2027年8月21日止。

八、合同价款结算

资金结算由甲方直接结算，付款方式如下:

1.承包期间年费用为:(￥：1972569.42元/年)大写（壹佰玖拾柒万贰仟伍佰陆拾玖元肆角贰分）;平均每月(￥：164380.78元/月)大写（壹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元柒角捌分）根据月兑付的方式，进行量化考核，根据考核结果。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将上月绿化养护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承包期间经费包括管理费、人员费用、机械费用、税金、保险费用和作业水费及不可预见费用(应对应急突发事件发生的费用)等费用。

3.甲方对绿化养护日常管理、运营情况实行日督查、周通报、月兑付的方式，进行量化考核，按考核管理办法兑付承包经费。考核等级分为优(90-100分)，良(80-89.9)、差(80以下)三个等级，(建

立日常巡检考核及月末考核制度，日常考核及月末考核由公用事业部负责。）当月进度款的支付额与考评结果直接挂钩，按得分情况参照以下约定扣除经费。

4.作业经费扣除比例，月考核得分在90分以上不扣除经费，月考核得分在80-89.9分扣除当月经费的1%,月考核得分在80分以下扣除当月经费的5%，财务部门按照公用事业部提供的考核情况作为付款依据，如连续三个月被评为差，南泥湾管委会可以单方面终止协议。

九、甲方权利、义务

1.在乙方达到管理标准的情况下，按约定时限和方式将应付管理资金足额拨付给乙方。

2.严格按照标准对乙方的管理作业进行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

3.对因供水、供电等部门业务影响管护工作正常开展，且乙方无力解决的问题，予以协调解决。

十、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当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应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的重大接待、重要活动及临时应急工作，按时、按标准、按要求完成所分配的工作任务。

2.乙方要无条件配合甲方的检查，如出现乙方组织措施不当、计划不落实、管理不严，导致工作质量达不到规定标准，乙方在接

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立即进行整改，否则甲方对乙方将处予经济处罚，具体依据考核办法。

3. 乙方不得无故拖欠员工工资，如有拖欠现象，甲方有权从核拨经费中直接扣除，用于员工工资发放。

4. 乙方必须落实安全生产和安全防范措施，乙方应自行解决道路安全作业问题，如发生交通及其他事故所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

5. 因乙方迟延支付劳动报酬、工伤待遇，不给员工缴纳各类社会保险等原因导致员工上访、信访的，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具体标准为:上区级上访每起5000元，上市级上访每起10000元，赴省上访每起20000元，进京上访每起30000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请求损害赔偿。

6. 乙方未取得甲方的同意，擅自将外包项目部分或全部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同时乙方要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3%的违约金。

7. 乙方无故停止工作1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若无故停工，超过1周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8. 乙方须建立完善的管护管理制度，并根据甲方提出《绿化养护管理办法》要求进行养护作业。

9. 不得利用所承包场地及绿地中设施从事任何营利性活动。

十一、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二、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条款的其他情况，均属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并支付合同价款总额3%的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延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伍份，区财政局备案一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延安市南泥湾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南泥湾开发区管委会大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1-29932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延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103266071489

签订日期：2016年8月22日

乙方：延安裕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南泥湾镇南阳府村043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15791108118

电话：0911-221015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延安小东门支行

账号：26901101040019859

签订日期：2016年8月22日